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3619号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星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威星智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威星智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威星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威星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威星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威星智能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5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66.6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08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1,733,736.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0,180,556.6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41,553,179.31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4,507,055.9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046,123.4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8,693.17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56.05 万元；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160.89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25.8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854.0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81.9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832.4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无定期存款账户和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0160006438900	103,912,244.53	募集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0361	14,411,674.57	募集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154500001626	780.54	募集专户
合计		118,324,699.6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主要通过提供技术支撑、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促进成果转化，扩大产业规模，资源共享等，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补充营运资金缺口，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改善公司流动性指标，优化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根据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委托理财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合作方	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理财收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汇银 118 号固定收益凭证	100,000,000.00	5.20	2018-1-4	2018-4-25	是	1,581,369.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636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0,000,000.00	4.40-4.90	2018-1-4	2018-2-8	是	84,383.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 18012 号收益凭证	20,000,000.00	4.20	2018-2-13	2018-3-12	是	62,136.9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汇银 146 号固定收益凭证	20,000,000.00	5.20	2018-3-15	2018-6-28	是	299,178.0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汇银 184 号固定收益凭证	80,000,000.00	5.00	2018-4-27	2018-7-30	是	1,030,136.9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 18093 号收益凭证	20,000,000.00	4.85	2018-7-2	2018-10-29	是	316,830.0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00.00	1.32-4.60	2018-8-2	2018-11-2	是	234,090.4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0.00	1.32-4.60	2018-8-2	2018-12-26	是	1,104,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18JG228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3.75	2018-11-2	2018-12-26	是	168,75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 18173 号 (GC001)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0-7.10	2018-11-5	2018-12-25	是	56,410.03
合 计		380,000,000.00					4,937,286.01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704.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0.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54.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1. 智能燃气表 建设项目	否	17,490.32	17,489.61	2,473.69	7,955.29	45.49		3,492.28	[注]	否
2. 技术研发中 心建设项目	否	3,215.00	3,215.00	687.20	1,898.77	59.06			[注]	否
3.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否
合 计	—	22,705.32	22,704.61	3,160.89	11,854.06	—	—	3,492.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第六点其他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公司新厂区基建主体工程已完工，公司已完成智慧生产基地的搬迁，自动化生产设备正在持续导入中。为继续保持公司技术、工艺的先进性，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公司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优化，部分设备的选型、采购、安装及调试周期相对较长。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新厂区基建主体工程已完工，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公司新厂区内，已逐步投入使用。研发中心建设所需研发设备及研发相关软件已在陆续购置中，但因部分实验设备需要定制，且研发设备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特点，故设备尚未全部采购、安装及调试到位。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